

UJ265

法语词汇学

梁守锵 编著



Wa c0000265



法 语 词 汇 学

梁守鏞編者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复兴門外翠微路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許可証出字第107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經售

中华书局排版厂印刷 公安部家属装訂厂装訂

統一书号: 9017·521

1964年11月初版

开本 787×1092 1/32

1964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150 千

印张 5 8/16

印数 1—5,750 册

定价 (10) 0.70 元

前 言

“詞匯學”法語叫做 lexicologie, 它來自希臘詞的 lexikon (詞) 與 logos (科學), 意思就是“有關詞的科學”。但是在法國語言學中, lexicologie 似乎並沒有真正成為一門獨立的、完整的學科, 因為要研究詞, 勢必要研究詞的形式, 但有關詞的形式、詞的構成歷來都屬於形態學 (morphologie) 的範圍, 而形態學至今仍然是語法學中不可缺少的組成部分之一; 要研究詞, 還得研究詞的意義, 但有關詞的意義方面, 又有獨立的語義學 (sémantique), 法國語言學中有《詞的生命》、《詞的生命和死亡》之類的書籍和文章。法國的 lexicologie 與我們所理解的詞匯學似乎涵義有些不同。lexicologie 既然是“有關詞的科學”, 順名思義, 它研究的只是詞而不是詞匯, 至於相當於詞的詞組 (熟語) 更不包括在這範圍之內。當然這不是說法國語言學家不研究這些方面的問題, 不過他們不把這看作是詞匯學的內容罷了。

編者在編寫本書的過程中參考了中外學者有關著作, 吸收了他們的某些論點和材料。本書在結構的安排、內容的確定、理論問題的闡述、材料的取舍等方面力求做到既要有科學性、系統性, 又要切合實用; 既要繼承和吸收他人研究的成果, 又要有自己的特點和創新; 既要全面深入、內容豐富, 又要重點突出、簡明扼要。當然這只是編者的願望, 本書離這些要求還差得很遠。

這本書終於能夠奉獻給讀者, 這完全應當歸功於黨。

是黨的培养, 使編者能夠在教學中積累了有關詞匯學方面的一些知識;

是黨的教育, 使編者能夠學習運用辯證唯物主義的觀點來闡述一些理論問題。在說明詞義變化的原因、詞匯體系的性質以及在具體闡述詞匯體系中各種現象時, 我們都極力運用矛盾對立、普遍聯系、相互

制約的观点作为理論武器；是党的教育，使編者懂得理論必須联系实际，故說明理論問題时，力求深入浅出，一些与学习密切有关的内容更是不憚多举实例，反复說明，把理論作为学习方法的指导，某些地方还进行汉法語的对比；

是党的“二百”方針，使編者在一些問題上敢于大胆地提出个人不成熟的看法以就正于讀者。

編者对語言理論研究得不够，从事法語詞汇学的教学为时也不长，虽曾亲聆何如教授的教誨，但由于自己法語基础薄弱，感性知識不够丰富，故不管在运用馬克思列宁主义来闡述詞汇現象方面，在理論联系实际方面以及在对于材料的理解和运用方面都难免存在着某些缺点和錯誤，恳請专家、讀者批評指正。

本书在脱稿后曾蒙赵俊欣教授两番审阅，指出应当修改之处，謹表深切謝意。

在写作过程中还得到教研室其他同志的关怀和鼓励，在这里一并致謝。

目 录

第一編 导論

第一章 詞汇学的对象、內容和任务.....	7
第二章 詞.....	9
第一节 什么是詞.....	9
第二节 詞与概念.....	10
一、概念	
二、詞与概念的关系	
第三节 詞的结构.....	13
第四节 詞的意义.....	15
第五节 詞的理据.....	21
第六节 假詞源.....	23
第七节 詞的运用.....	25

第二編 法語詞汇的基础及发展詞汇的途径

概述.....	28
第一章 法語的形成及其詞汇的基础.....	29
第二章 新詞的构成.....	32
第一节 派生构詞法.....	32
一、后綴派生构詞法	
甲、后綴的产生	
乙、后綴的意义	
二、前綴派生构詞法	
甲、前綴的來源	
乙、前綴的意义	
第二节 复合构詞法.....	44
第三节 縮写构詞法.....	46
第四节 拟声构詞法.....	47

第五节 詞类轉化法.....	48
第三章 詞义的变化.....	50
第一节 詞义变化的結果.....	51
一、詞义的扩大和縮小	
甲、詞义的扩大	
乙、詞义的縮小	
丙、詞义在什么情况下扩大或縮小	
二、詞义的轉移	
三、詞义的弱化与感情色彩的产生	
第二节 詞义变化的方式.....	66
第三节 詞义变化的原因.....	67
一、外部原因	
甲、社会因素	
乙、心理因素	
丙、人的認識能力	
二、内部原因	
甲、詞的形式和內容的矛盾	
乙、詞的概括性与事物的具体性的矛盾	
丙、詞与詞的相互矛盾相互制約	
第四章 借詞.....	83
第一节 借詞和借詞的产生.....	83
一、什么叫借詞	
二、两类借詞	
三、借詞的产生	
第二节 借詞的法語化和借詞的意义.....	86
第三节 借詞的来源.....	88
一、来自古代語言的借詞	
甲、拉丁語	
乙、希腊語	

- 二、来自罗曼語族的借詞
 - 甲、意大利語
 - 乙、西班牙語
 - 丙、葡萄牙語
- 三、来自日耳曼語系的借詞
 - 甲、英語
 - 乙、德語
- 四、来自俄語的借詞
- 五、来自东方語言的借詞

第三編 熟語

第一章 什么叫熟語.....	94
第一节 自由詞組与固定詞組.....	94
第二节 固定詞組与簡單詞、复合詞的区别.....	95
第二章 熟語的种类.....	97
第一节 組合性熟語.....	99
第二节 形象性熟語.....	103
第三节 成語.....	107
第四节 熟語性思想.....	110
一、格言	
二、警語	
三、諺語	
第三章 熟語的来源.....	114
第四章 熟語的发展和运用.....	116
第五章 熟語的翻譯.....	119

第四編 詞汇体系

第一章 基本詞汇与一般詞汇.....	124
第一节 基本詞汇.....	124
一、基本詞汇的特点	
二、划分基本詞汇与一般詞汇的必要性	

三、划分基本詞汇的标准	
第二节 一般詞汇	130
一、方言	
二、土話和土語	
三、行話和俚語	
四、新詞語和古詞語	
五、術語	
六、国际詞語	
第二章 詞的各种关系	141
第一节 同族关系	141
第二节 同义关系	145
一、概述	
二、同义詞的分类	
甲、意念同义詞	
乙、文体同义詞	
三、同义熟語与部分同义詞	
四、同义詞的来源	
第三节 反义关系	160
第四节 同音关系	163
一、同音詞的类别	
二、同音詞的来源	
三、同音詞組	
第三章 詞汇体系的性質 (代結束語)	169
主要参考书目	174

第一編 導論

第一章 词汇学的对象、内容和任务

§ 1. 词汇学是语言学的一个分科，是以语言的词汇为研究对象的科学。

§ 2. 根据研究的方法，词汇学有历史词汇学与描写词汇学之分。前者对一个语言的词汇从起源到今天的发展进行研究；后者则把词汇置于一定时期的范围中来考察，它描写和分析语言词汇某一阶段的状况。历史词汇学与描写词汇学有密切关系。断代的研究（亦称“共时的” *synchronique*，“静态的” *statique*）为历史的研究提供基础；而历史的研究（亦称“历时的” *diachronique*，“动态的” *dynamique*）又可以指导断代的研究。本书研究现代法语的词汇，在方法上是：从现代出发，适当地追溯历史以达到更好地了解现代的目的。

§ 3. 词汇学内分许多学科：语义学（*sémantique*）分析词的意义，研究一个词的不同意义之间以及不同的词其意义间的联系，探索词义变化的规律和原因。词源学（*étymologie*）研究各个词的起源，其原始形式，其可以考知的最古的意义，分析词的形式和内容演变的历史，研究词与其他语言中相对应的词的关系。熟语学（*phraséologie*）研究固定词组的来源、意义及用法。狭义的词汇学研究某种语言词汇的体系和它的性质，广义的词汇学甚至还包括词典学（*lexicographie*），它研究词典的编纂法。

§ 4. 词汇并不就是语言。语言是由词汇、语音、语法三者构成的体系。词汇只是语言结构的材料，它必须通过语音外壳体现出来并按语法规则组成句子方能表达一定的思想。同时，词汇是不断发展变化的，词汇学与语音学、语法学、语言史等有密切关系。

法語中一个按句法規則构成的組合单位 (syntagme),^① 往往因詞在发音上的緊密結合 (如輔音不发音、联音、联讀和省音等) 而成为不可分割的整体, 最后甚至演变成成为簡單詞。如 gendarme 原写作 gens d'armes, 是詞組 homme d'armes 的复数形式, 直譯为“帶武器的人”。在軍事上, homme d'armes 最初指“騎兵隊長”, 用于这个意义时一般均用复数 gens d'armes。由于 gens 的 s 不发音, de 又省略了哑音 e, 于是其形式逐步变成今日的 gendarme, 而其意义則为“宪兵”。有时簡單詞与复合詞 (或詞組) 书写虽一样, 但它們在句子中的重音会有所不同。如 Voici un coffre fort (这是个牢固的柜子) 中 coffre 与 fort 是两个詞, 重音落在 fort 上。然而在 Voici un coffre-fort (这是个保險箱) 中, coffre-fort 是复合詞, 重音在 coffre 上。語音規律有时也使得一些声音过短过弱的詞死亡而代之以响亮的詞, 如拉丁語的 apem 变成法語的 abeille (蜜蜂), avem 变成 oiseau (鳥), ire 变成 aller (去) 等等。

詞的意义只有在句子中方能确定, 而詞在句子中往往因句法結構的关系而意义有所不同。如視有无介詞或用什么介詞而异义: travailler (v. t.) 可作“加工”、“潤飾”讲, 而 travailler (v. i.) 則是“劳动”、“工作”。répondre à 是“回答”, répondre de 是“担保”; 視有无冠詞而异义: prendre place (坐), prendre la place de qn. (取而代之); 視詞序的不同而异义: un homme brave (勇敢的人), un brave homme (正直的人) 等等, 这样的例子很多。許多語法工具詞都是由原来具体的詞义抽象化而来。如 chez 原指“住宅”(demeure), on 原是 homme (人) 的主格, 現在一个成为介詞, 一个成为泛指代詞。詞汇学与語法学都研究詞的构成, 所以有的語言学家把“构詞法”視為語法学与詞汇学的边缘部門。詞汇学与語法学的关系是十分密切的。

詞汇学的研究也要借助語言史的知識, 只有認識語言的过去才能正确了解和判断現代法語的詞汇現象, 才能揭示詞汇的发展規律。

① 索緒尔 (F. de Saussure) 的術語, 包括复合詞、詞組和句子。

詞匯學與修辭學 (stylistique) 也有關係。“談風格就是談選擇”——布封 (Qui dit style dit choix. — Buffon)。詞匯學對於詞義和熟語的研究有助於人們在運用詞與詞組時加以比較、選擇以便更好地表達思想。

§ 5. 綜上所述，詞匯學的任务便是以一定語言的詞匯體系為對象，研究其結構，研究詞（包括相當於詞的詞組）的形式和意義的產生、歷史的發展和現狀，並說明它們之間的各種關係，探討詞匯發展的內部規律。

第二章 詞

第一節 什麼是詞

§ 6. 什麼是詞？這是語言學家爭論最多的問題之一，眾說紛紜，莫衷一是。^① 在給詞下定義之前，讓我們先考察一下詞的特徵。

詞都有聲音。但單純的物理聲音（如鐘表的“嘀嗒”聲）或人的生理器官所任意發出的聲音都不是詞。有可能構成詞的是被運用於言語行為中的聲音，即語音。詞是語音的結合物，它總是由一個或一個以上的音節構成。然而並非任何語音結合物都是詞，詞必須是一定意義的代表者，必須具有使用該語言的人所共同理解的語義。語言中沒有無意義的詞。語音與語義是詞的兩個方面：語音是詞的形式，語義是詞的內容。無語音，語義無從表達；無語義，語音無以寄托。聽到一個詞的聲音便會聯想到其意義，兩者缺一不可。但一組具有一定意義的語音並不一定便是詞：Il est un travailleur（他是個勞動者）既有聲音又有意義，但它不是詞，因它是由四個更小的音義結合物按句法規則組成的。反過來，在 travailleur 中雖然還可再分出更小的部分，travaill- 和 -eur，而 -eur 有“人”的意義，但 -eur 也不是詞，因它從來不可能單獨存在，而是 travailleur, laboureur 等更大的

① 參閱高名凱《語法理論》164—168 頁。

单位中的一个构造成分而已，只有 *travailleur*, *laboureur* 等才是可以独立存在的最小的单位。語言不是由一个个詞孤立地組成的，它是由整个詞匯体系、語音体系、語法体系构成的統一體，詞匯只是語言的构造材料。詞匯由詞組成，詞匯的单位是詞，詞是語言构造材料的单位。

因此，詞的定义是：一定語音与一定語义相結合的最小而能独立存在的語言結構材料（詞匯）的单位。

第二节 词与概念

一、概念

§7. 人的思維靠語言进行并借助語言来表达。客觀事物^①反映于人脑中，产生感觉 (sensation)、知觉 (perception)、表象 (représentation)，这都属于感性認識阶段。把感觉、知觉、表象加以概括化、抽象化，人的認識便进入理性阶段，产生了概念 (notion)。在感性認識阶段，客觀事物以具体的、个别的形式出現于人的意識中，而概念则是把整一类事物所具有的某些共同的本質特征加以概括而形成，故它是抽象的、一般的。*homme* (人) 这一概念非指某一具体的人，而是指一切的人。这是就孤立的观念而言。在具体的思維活动中，概念則既可以是一般的、抽象的，又可以是个别的、具体的。在 *L'homme est un animal* (人是个动物) 中，*homme* 这个概念是一般性的，但在 *L'homme se redressa à demi sur son séant. — Hugo* (这个人坐了起来——雨果) 中，*homme* 則是具体的，指的是 *Jean Valjean*。

概念反映事物的本質特征，但并不是任何概念都是真实的、正确的。关于概念的真实性問題有四种可能性：

正确地反映客觀现实存在的事物之本質特征的概念是真实的观念，如 *électricité* (电力)，*avion* (飞机) 等。

① “事物”一詞在本书中指一切生物、非生物、事件、行为、动作、物质、特征、状态。

客觀現實中雖然還未存在，但通過科學的分析而抓住了該事物的本質特徵的概念也是真實的概念，如馬克思對“共產主義”的概念。

客觀現實中雖然已經存在，但由於人的認識水平的限制而對該事物的本質特徵作錯誤的理解，這種概念是不真實的概念。如柏拉圖說人是“沒有羽毛的兩腳動物”，赫胥黎 (Huxley) 說人是“直立而無羽毛的兩腳類”等等。

客觀現實中不存在而由人臆造出來的概念是不真實的概念。如 dieu (神), diable (鬼) 等。

二、詞與概念的關係

§8. 概念與詞的關係十分密切。人們用一定的語音形式 (詞) 把一定的概念固定下來、表現出來；homme 這個詞與 homme 這一概念相聯系，兩者統一而不可分。但“統一”不等於“同一”，詞不等於概念，詞是語言結構材料的單位，屬於語言學的範疇；概念是思維的單位，屬於邏輯學的範疇。這我們可以从語音與語義兩方面來考察。

§9. 詞的聲音與概念之間無必然的、固定不移的關係。並不是某一事物 (以概念的形式存在於思維之中) 非要用某個詞 (聲音) 來稱呼不可；也不是某個詞注定只能稱謂某一事物。它們的關係只是偶然的、約定俗成的。荀子所說的“名無固宜，約之以命；約定俗成謂之宜，異於約則謂之不宜。名無固實，約之以命實；約定俗成謂之實名”，^①正是這個意思。否則就難以解釋為什麼同一概念在不同語言中，甚至同一語言中可以用不同的聲音 (詞) 來稱呼的了。如法語的 tête (頭)，英語叫 head，俄語叫 голова；而法語除了 tête 外，boule, poire, fiole, citron 等在俚語中都可以表示“頭”這一概念。反過來，同樣的聲音又可以表示不同的概念，如法語的 [ekol] 可指“學校”、“學派”；[lwe] 可指“稱贊”、“租賃”。語音在歷史過程中的變化也說明它與概念間無必然的聯繫，更談不上是同一的事物了。

① 荀子《正名篇》。

§ 10. 詞義是詞的內容，是人們對客觀事物的認識，那它是否便等於概念呢？不。因為：

I. 概念一定要用詞來體現，而每個詞都有意義，但並非每個有意義的詞都代表一個概念，詞的意義並不一定與概念相聯系。詞義可以表示一個概念，如 *homme*, *tête*，也可以不表示概念，而只是說明概念與概念間的關係。如 *le livre du professeur*（教授的書）中，介詞 *de* 的意義並不表示什麼概念，只是說明 *livre* 屬於 *professeur*，表示“書”與“教授”這兩個概念間的領屬關係。

II. 概念反映事物的本質特徵，而詞作為事物的符號、識別的標記，它的意義可以包括事物的一切本質的和非本質的特徵。概念只是詞義的基礎，而詞義則是人對某一事物認識的全部，是一個詞的內容的總和，故它比概念的範圍更廣。詞義還包括：

a. 對概念的補充說明。如 *exiger*, *réclamer* 都表示“要求”這一行為，但 *exiger* 是根據合法的權利（或自以為有這權利）以不容置辯的口吻來要求某事；*réclamer* 則是要求應當屬於他的東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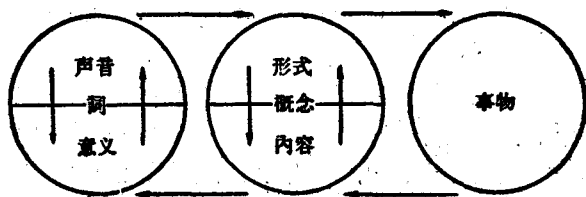
b. 說話者對其所表達的概念的態度。*un vieux*, *un vieillard*, *un barbon*, *une vieille barbe* 都指“老人”，但用 *un vieux* 而不帶形容詞時有貶意或不禮貌的口吻，*un vieillard* 却是尊稱，而 *un barbon*, *une vieille barbe* 則都用於貶義。

c. 詞的文体色彩。如 *malheureux* 與 *infortuné* 均指“不幸的”，但前者用於日常用語，後者用於詩體語言中。

III. 詞的作用在於使甲事物與乙事物區別開來。詞的這個作用來自詞的意義，故詞義除了包含概念之外，還特別把概念中最足以與其他概念相區別的特徵突出出來。如 *camion*（卡車）這概念包括 *grosse voiture*（大的車輛），*marcher à l'aide d'un moteur à vapeur*，*à l'électricité*，*à pétrole*, etc.（靠蒸汽、電力、石油等發動機行駛），*à l'usage du transport*（用作運輸）等等本質特徵。但在這些特徵中，“車輛”、“靠蒸汽、電力、石油等發動機行駛”等特徵也是一切 *automobile*（汽車）所共有的，只有“大的”、“用作運輸”才是 *camion* 所特有的特徵，於是 *camion* 的意義便為 *grosse automobile*

de transport (用作运输的大汽车)。这样，詞义一方面反映了概念的内容，另一方面又使得一事物（如 camion）与其他事物（如一切的 automobile）区别开来了。

§ 11. 既然詞与概念无必然的联系，那么詞与客观事物怎样发生关系的呢？我們听到一个詞后怎么知道它指的是哪个事物呢？原来詞的声音与意义、概念虽然不是一回事，但当一個詞产生之后，即当它已經約定俗成之后，詞的声音与意义、概念之間便有了固定的联系而不能随便变动。这样对于使用某一語言的人來說，听到某一詞的声音便立即想到其意义，詞的声音与意义是直接相互的关系。另一方面概念是以詞的声音来表示的，它又是詞的意义的基礎，故概念的内容与形式之間，概念与詞之間也有直接相互的关系。概念反映着事物，两者的关系也是直接而相互的，而詞则是通过概念間接地与事物发生关系，成为它的标记、名称。詞的声音、詞的意义、概念、事物的关系可用图表示如下：



第三节 词的結構

§ 12. 法語的詞总由一个或一个以上的音节构成；其中有的本身也有意义。凡用以构成一个詞的有意义的音节称为詞素 (morphème)。詞素分为詞根、詞干、詞綴、詞尾等。詞素可以是一个音节，也可以是几个音节。

§ 13. 詞根 (racine)——語言中一些詞所共有的表达同一概念的最原始部分称詞根。在 fin, finir (其不同的人称、时态 finirons, finissons, finissez, finissent, finissions 等), infini, infinité 等詞中，fin

这个成分是它們所共有的，这些詞的意义就以 *fin* 所表示的概念“結束”为基础，*fin* 便是这些詞的詞根。詞根可以是个完整的詞，如上述的 *fin*。但由于語音演变的結果，原来表示某一概念的詞根在現代法語中往往变成看不出意义的音或音节，如在 *stable* (稳定的) 中的 *st-*，在 *instruction* 中的 *-struct-*，以至非追溯历史不易分辨出一个詞的詞根。故从理論上說，同族詞是由同一詞根加上其他不同的詞綴而构成的一些詞，但由于詞根的变形，往往不易看出某些詞之間的亲属关系。如 *saler* (用盐腌制)，*salière* (盐罐)，*sauce* (酱油)，*sau-poudrer* (撒盐) 都由拉丁語的 *sal* (盐。法語为 *sel*) 这一詞根所派生出来的，但法語中的 *l* 在輔音前要变成 *u*，所以才有目前的这些同族詞。

§ 14. 詞綴 (*affixe* 亦譯为附加成分)——詞綴是加在詞根或詞干前后进一步补充或限定其意义的詞素。詞綴分前綴 (*préfixe*) 置于前面，如 *content* — *mécontent* (高兴的——不高兴的) 中的 *mé-*；后綴 (*suffixe*) 置于后面，如 *content* — *contentement* (高兴的——高兴) 中的 *-ement*。

§ 15. 詞尾 (*terminaison* 或 *désinence*)——位于一个詞的最后部分，用来表示各种語法意义 (如动词的时间、語式、人称、数；名詞形容詞的性数等) 并随語法作用的不同而起形态变化的詞素称詞尾。如动词 *finissons* 中的詞尾 *-ons* 表示直陈式現在时第一人称复数。

§ 16. 詞干 (*radical* 或 *thème*)——詞干有两种理解。一种指一个詞去掉詞尾所剩下的部分，如 *finissons* 中的 *finiss-*。詞干可以便是詞根，如 *portons* 中的 *port-*。一个既是詞干又是詞根的詞称根詞 (*mot racine*)。詞干也可以是詞根的变体，例如 *mourir* (死) 的詞根为 *mour-*，而在 *il meurt* (他死) 中，去掉詞尾 *-t* 所剩下的詞干 *meur-* 便是詞根的变体。詞干还可以是詞根加上詞綴，如 *internationalistes* (国际主义者) 去掉表复数的詞尾后剩下的詞干便包括詞根 *-nation-*，前綴 *inter-*，后綴 *-al*，*-iste* 等几部分。另一种理解是：詞干除了包括上述的意义以外还指一个詞去掉詞綴所剩下的部分。如

campagnard (乡下人) 便是由名詞詞干 *campagn-* 加上后綴 *-ard* 構成。法國語言學中一般均採用這種說法。這是因為詞根在現代法語中已不易辨別，必須從詞源分析才能找出，而且即使找出來，意義也不大，不如把詞綴直接看作是加在詞干前後來構成新詞更易為人所理解。某些語言學家把這種去掉詞綴所剩下的部分稱為“構詞詞干”(thème de formation)^① 以別於通常所說的去掉詞尾所剩下的詞干。但我們將仍然按照法國通用的說法把這兩者統稱為詞干。

第四節 詞的意義

§ 17. 每個詞都有意義，語言中沒有無意義的詞。法語中有所謂贅詞(explétif)，如 *Je crains qu'il ne vienne* (我恐怕他來) 中的 *ne* 似乎是毫無意義的，但沒有這個詞，句子便不合乎語法，因此它仍然具有語法作用，這種看來無意義而又非用不可的詞，人們稱之為“語法的奴役”(servitude grammaticale)。

§ 18. 詞匯意義與語法意義——有些詞概括客觀事物，表達事物的概念，作為它們的名稱，這些詞的意義有實物的內容，如 *homme* (人)，*beau* (美的)，*courir* (跑)，*heureusement* (幸福地) 等。詞的這種實物意義稱為詞匯意義。詞的詞匯意義與相應的概念相聯系。但另一方面詞又按某一語言的內部規律，根據一定的語法規則組織起來而運用于言語之中，於是詞與詞之間就發生一定的關係，詞具有各種語法的作用，如名詞有性、數範疇，可作主語、賓語等。詞的這種表示語法關係的意義稱為語法意義。

§ 19. 實詞與虛詞——法語中名詞、形容詞、動詞、副詞可作某一事物的名稱，表達一定的概念，這些詞稱為實詞 (mots pleins)。實詞

①參閱 N. N. Lapatnikova et N. A. Movchovitch: «Précis de Lexicologie du Français moderne» Moscou, 1958; Henri Mitterand: «Les mots français», Paris, 1963.